



# 花蓮縣議政報導

(廣告)



副議長張峻：

## 農舍法修正 應考量周全配套

◎九月三日行政院會通過「農業發展條例」修正草案，第十八條之一明定農舍興建申請人應為農民，興建與使用應與農業經營不可分離，農舍移轉之承受人亦應為直接從事農業生產經營之農民，草案將函送立法院審議。同時內政部也通過新版《農業用地興建農舍辦法》，明訂三類資格的「農民」才可興建農舍。「保障『農民』興建『農舍』的權益，但限制『非農民』興建農舍。具有農保資格、具有健保第三類且實際務農的農民，才有資格起造農舍，而農舍移轉也必須是農民，中央對農地興建農舍規定搖擺不定，衝擊農民土地權益至鉅，也引起社會正反意見廣泛討論。

今年九月，規範農舍起造人身分的農業用地興建農舍辦法終於公告實施，但這項修法也引起反彈，

除了全國不動產工會，立法院老農派、青農派、建商派立委都群起反對，中華民國促進農業農地發展協會雖支持農地農用，但反對嚴審農舍興建資格，刁難農民興建農舍，破壞農地價值，認為農地農舍要自由買賣！

此次《農業用地興建農舍辦法》修正草案的內容，重點在於明訂得興建農舍之「農民」條件，以實際從事農務之身分做為起造及承受移轉之判準，並從嚴訂定興建農舍之「應遵守事項」。也就是說，對於真正已從事耕作的農民或未來想返鄉投身農業的青年，根本不用擔心未來會出現有興建農舍之需要卻無法興建的情形。

據統計，2008年到2014年宜蘭縣共發出農舍建照高達4926張，南投核發3046張，苗栗核發2423張，新竹、桃園各1600張。目前農地亂象，源於2000年1月26日《土地法》與《農業發展條例》的修法。前

者，刪除《土地法》第30條農地移轉對象以自耕農為限的限制；後者，則將《農業發展條例》第30條原定耕地原則上不得分割及移轉為共有（繼承者除外），共有耕地分割後仍達3公頃並經主管機關核准，始得分割之限制，修訂為現行第16條規定，只要每宗耕地分割後每人所有面積達0.25公頃以上者，即得為分割，並進一步於同法第18條明訂得興建農舍規定。

實際從事農業的農民，如無自用住宅或基於看護農作之所需，當然應該可以興建農舍。此次《農業用地興建農舍辦法》的修正，是使早已失序的農地管理回歸正軌，但對於農民的下一代根本無意願耕種或無法歸農者，是否也應考量土地價值與再利用的配套方案？政府對於農地政策搖擺不定，讓廣大農民無所適從，對於農地農舍的興建規定更採取緊縮的處理政策，面對農地無法增值的法令，對於農民和土地繼承者而言相當的不公平，也間接剝削他們的土地增值權益。



**林宗昆：**  
蘇花別再改 民眾行路難



◎每逢大雨不斷，蘇花公路就會坍方不斷，「一條安全回家的路」一直都是花東地區民眾的心願，原定一〇八年全線通車的蘇花改工程，日前又因漢本遺址考古挖掘，無法在年底完成，可能又要延至一〇九年才通車，這將會是蘇花改第三度延期。

林宗昆表示，近年來蘇花公路因坍方落石，事故頻傳，造成多條人命的喪失，加上北迴鐵路一票難求的問題也尚未完全解決，蘇花改不能再延宕，必須要有備案措施，兼顧考古也要讓工程繼續向前，如期完工。讓民眾別再恐懼行經該路段，安心往返。

**劉曉政：建議以BOT方式興建豐濱山海劇場**

◎花蓮縣政府計畫以一點五億的經費，在豐濱鄉機崎興建一座可容納四百人山海劇場，縣議員劉曉政建議縣府，在財政短缺的狀況下，是否採BOT的方式，由民間業者出資，從事開發及營運興建，經特定時間後，再移交給政府。同時運用在地居民的人力物力，一方面讓觀光客來到花蓮可以欣賞到特有的原住民舞藝文化，二方面提升豐濱地區的經濟與就業機會。

國發會提出「花東發展基金」十年四百億的經費要協助東部地區發展，山海劇場即是花縣府在「花蓮縣第二期（101-104年）綜合發展實施方案」中提出的一項計畫。

**施慧萍：**  
蘇花改延宕 對不起花蓮人

◎對於花蓮縣政府對於蘇花改工程延宕，向中央嚴正表達三項補償訴求，施慧萍議員相當肯定，但她認為，從過去的經驗判斷，若是沒有再進一步強烈捍衛，這些訴求一樣石沉大海。她表示，乾脆將蘇花改更名為「蘇花延」，或是最後變成「蘇花停」，因某項原因而完全停工。

施慧萍說，許多人為了因應蘇花改一〇六年通車，已經做了某些工作上、生涯上或其他的規劃，但是這些已公布的工程說延就延，沒有令人心服的交代，百姓怎能平息怒火？

施慧萍表示，從蘇花高、蘇花替到蘇花改，完工日期一改再改，一延再延，以後可能更名為「蘇花延」，很怕最後是「蘇花停」因某項原因完全停工。民衆發自內心的不滿、恐懼或遺憾有充分的正當性理由，除了讓孩子到他鄉就業、就學，或覺得遺憾之外，我們還能做甚麼？

劉曉政表示，政府計畫投注大量經費興建山海劇場，後續的維護、管養、經營很重要，更需與在地居民充分溝通，有效利用部落人力物力與文化資產，創造三營局面，避免成為蚊子館。

**蘇忠亮：**  
建置卓溪苦茶油生產設備



◎台灣食安風暴讓國人惶惶不安，食安問題再度受到政府的重視；也讓位處偏鄉的卓溪鄉的苦茶油一夕爆紅，吸引消費者爭相搶購。今年五月於議會向傅縣長提出扶植卓溪鄉發展苦茶油產業，獲得傅縣長允諾協助，中央農糧署也編列一千五百萬元，將輔助卓溪鄉設置苦茶油冷壓、熱壓相關生產設備。

為協助卓溪鄉發展苦茶油產業，上個月邀集卓溪鄉長呂必賢等前往會見傅縣長，請求協助完成相關計畫，讓農糧署一千五百萬元補助款，希望縣府輔導鄉公所早日要在卓溪鄉完成建置苦茶油生產設備。

此外，由於颱風、地震等天然災害的肆虐，位處在山地的很多部落、社區的環境潛在危險程度日漸升高，希望縣府原民處、建設處等儘速對卓溪鄉全境部落、社區全面進行安全檢查，爭取經費挹注，來守護民居住安全。

**李秋旺：遺址開挖 儘量勿影響工程進度**

◎原訂於一〇六年完工的蘇花改，因受到漢本遺址的考古挖掘工作影響，確定無法在如期完工，甚至有可能因訴訟爭議延至一〇九年才能通車，對此，花蓮縣長傅崐萁日前受訪時，也提出到底是考古重要，還是給花蓮人一條期盼很久的「安全回家的路」重要？

李秋旺表示，之前花蓮市的花崗國中在校舍改建時，也是因為挖到花崗山遺址，導致整個校舍改建工程延宕至少五年，影響學子受教權，如今，蘇花改工程，在宜蘭南澳挖

**陳長明：**  
中南區毀損農路應速修復

◎我們現在中南區山上的農路、產業道路，因為之前颱風的影響，加上連日豪雨，導致路基毀損，希望相關單位能盡快來整理修復。如果不在冬季這段期間修路，等到年後春季又要開始農忙，屆時就真的太晚了！會嚴重影響我們廣大農友。

希望相關單位及鄉公所能多加重視，我們很多中南區的民衆以務農維生，因歷年的風災豪雨，導致山區的農路、產業道路被沖毀流失，嚴重農產運輸及村民安全。若無法即時復舊，會影響農民生計，不要等到大家開始忙碌農作時，你們才要來修，那時候就真的太晚了！請多加重視鄉親的權益，盼相關單位趕快在這段時間處理妥善。

據到「漢本遺址」，基於文資法規定，又要進行遺址探勘、研究、挖掘、保存等一連串的工作，蘇花改被迫停工期合中研院的考古進度，看來完工通車日遙遙無期。

李秋旺建議，公路總局應該要多找一些專業團隊進行考古開挖研究，不能單獨委請中研院，把對工期的影響降到最低。

**魏嘉賢：**  
建構安全完善的自行車路網

◎花蓮擁有得天獨厚的美麗環境，更擁有一條長達五百公里的自行車道，可以說是令全國各縣市所稱羨慕，然而可惜的是，縣內多條自行車道，因主管機關不同，常常有各鄉鎮做各鄉鎮的，中央做中央的情況發生，對於自行車運動而言，如要有更完善的自行車運動體驗，還需要相關單位進一步進行完善的全面整合。

**楊德金：**  
成立部落議會 落實自治

◎讓部落成立一個部落議會，讓部落自己管理自己，這樣可以減輕政府與部落的負擔，透過原民自治區的建立，特別是許多先進國家都以此方式保留少數族群文化，如能在花蓮推行部落法人化，由部落族群成立部落基金會及議會，由部落自主管控預算與發展經費，就不容易發生奇美文物館的事件，需要地方首長及職政者的大智慧，讓政府與部落都能達到雙贏。

部落法人化，能夠真正落實原基法，並更有效率的凝聚族人共識，花蓮是原住民人口四分之一的大縣，更應該鼓勵部落居民參與自身事務、促進部落自治。

**萬榮財：**  
檳榔攤刺眼燈源盼管制

◎花蓮地形的原因，地幅遼闊、南北狹長，因此鄉親們的交通安全更顯得重要，是我相當重視的議題，各種大小層面都值得多加留意，畢竟攸關每位民衆的生命財產安全。

根據觀察，許多路邊檳榔攤的位置，每到晚上，卻仍有強烈刺眼的燈源，在黑暗中突然的高光源，實在是太亮了，會影響到用路人的視線，也連帶造成交通安全的疑慮。

絕對不是拒絕檳榔攤，只是希望相關單位能夠協助輔導，讓商家的亮度降低，不要影響到安全。

另外年終即將到來，車流量可預期會增多，路標、貓眼等要勤加保養整備，保持交通秩序，讓我們花蓮境內能持續有好品質又有保障的交通。



**黃振富：**  
建國路塞車 加速推動拓寬

◎黃振富持續關心建國路拓寬工程進度，經過四月現場會勘、第一次臨時會提案，及第二次定期會質詢，於十一月廿七日偕同花蓮縣政府、花蓮市公所及吉安鄉公所相關承辦人員，進行現場樁位補釘作業並辦理樁位點交事宜。

黃振富表示，建國路車流量過大，經常造成塞車問題，一直是附近居民關注的議題，碧雲莊附近居住環境深受民衆喜愛，未來人口勢必大幅增加，為讓交通更加順暢，應該加快建國路拓寬工程進度。

建國路為都市計畫內道路，原計畫開闢二十米道路，目前已開闢十五米，尚未開闢寬度約五米，由於此拓寬案初估經費約近三億元，含土地徵收、建物補償等，地方須自籌百分之五十經費著實困難，將建請立委協助爭取中央補助，以利地方重大建設的推行。

**潘富民：**  
赤科山解編 盼加快腳步

◎爭議多年的花蓮縣玉里鎮赤科山解編，雖獲得行政院核定，同意以宜農牧及難以復舊造林地六百八十四筆、面積三九四、三五七公頃，解除林班地編定。但是卻因程序繁雜，導致遲遲未能耕地放租給農民。縣議員潘富民希望加速解編作業，盡速將移撥及承租程序簡化，以利農友正式納入農委會農業輔助體系。

赤科山農戶爭取解編多年，縣議員潘富民關心進度。他表示，赤科山解編，更能有效管理、根除違法濫墾，花蓮縣政府已提出整體規畫，獲行政院專案同意，以宜農地及難以復育造林地為解除林地範圍，有利於發展為特產及休閒農業觀光景點。

**張正治：**  
重視蘇花及中橫公路安全

◎縣議員張正治關心蘇花公路與中橫公路落石問題。他說，近期這兩公路都發生坍方或落石，甚至造成人員傷亡，地方與中央一起關心，目前蘇花改無法立即完成，中橫公路更不可能新闢幹線，現有公路希望主政者要多費心維護。

張正治說，中橫是花蓮通往中部的公路，蘇花則是往北部的重要幹線，花蓮二條對外公路，不應再發生落石或坍方等砸車傷人事件，應針對不穩定落石或評估有風化石等危險路段，主動觀測並養護，才能確保安全。

另花蓮是農業大縣，張正治強調，花蓮縣政府農業處應加強花蓮好農產，專屬品牌的分級、認證與行銷；他希望花蓮好柚與好芋，不要再裝進外縣市紙箱，讓他縣市賺錢。

**陳建忠：**  
穀賤傷農 縣府應輔導行銷

◎希望政府對於農特產品，特別是在行銷方面加強著力，我們中南區許多鄉親都是以農作爲生，當中又以種植稻米爲大宗，但是最近常常聽到農民反應，穀價不如預期，在穀賤傷農的情況下，公部門更應該對農友提供輔導、協助，找出管道及協助行銷。

稻米的價格越低，讓農友愁眉不展，除了稻米外，還有很多農產品不能只單靠我們農友單打獨鬥，地方政府應該扮演好父母官的角色，主動關心，深入地方了解基層需要。

否則對許多自產自銷的小農而言，只要市場價格一不穩定，稍有波動，對於許多家庭的經濟都有著影響，花蓮不能沒有農民與稻田，有良好優質的稻米行銷制度，對於農民生計才是真正有保障，有好的企劃及行銷能力，也才能打亮花蓮的農產金字招牌。

